

Circular Ref: 2016/0011

Date: 12 July 2016

保险索赔及风险 - 切莫夸大索赔或言过其实

如果向保险人呈报的索赔案件事实有虚假成分，保险人（船壳、货物和保赔协会）可以拒赔 – 请谨慎对待，因为仅是欺骗意图就足以导致丧失索赔权。

2014年 *Versloot Dredging BV v HDI Gerling Industrie Versicherung AG (the DC Merwestone)* [2014] EWCA Civ 1349 案有重要意义，法院驳回船东海上保险索赔的上诉请求，船东为了有利于索赔，掩盖事实，错误陈述。

本案中，船舶航行于北欧时，船上消防水管中残留的水结冰，导致机舱泵受损，之后机舱浸水造成损害。

上诉人是DC Merwestone轮船东，被上诉人是该轮的船壳险保险人，保单2009年4月1日生效，有效期12个月。保单条款规定承保“海上风险”引起的损失以及“殷琪玛利条款”下 (Inchmaree Clause) 的损失(由于船东未做到恪尽职守所导致的相关损失不在保单责任范围内)。

船东依据保单索赔，但遭到保险人拒赔，理由如下：

- (i) 损失不是由海上风险引起的，损失不属于Inchmaree条款范围内，船东未做到该条款的限制条件“恪尽职守”。
- (ii) 损失是由于船舶不适航引起的，对于(船舶离港时管道堵塞)船东知情。因此，根据英国1906海上保险法，第39(5)的规定，保险人对损失不负责。
- (iii) 船东实际上丧失索赔权，理由是，呈报的赔案具有欺骗性的陈述，管理人为了有利于赔案，虚假陈述机舱漏水报警系统的情况。

对于上述(i)点，法院支持船东主张，海上风险在保单责任范围内，船东本可以胜诉，因为这是损失的近因。但是，由于船东为了有利于赔案，虚假陈述，因此上诉被驳回，这意味着保险人可以拒赔整个案件。

判决理由如下：

- 普通法下有特殊规定，如果被保险人提出虚假索赔请求，将丧失整个案件的索赔权利，包括一些本可以向保险人合理索赔的部分，甚至保单没有明示条款规定此种权利丧失的情况下，也可以适用该规定。
- 很早以前，Mance 法官在 *Agapitos v Agnew (The Aegeon) (No. 1)* [2002] EWCA Civ 247 案中曾说过：

“如果被保险人称其遭受了要求赔偿的损失，为了完善或夸大索赔相关的事实而说谎的话，则构成欺诈行为。”

- 本案中，事实证明，船舶管理人为了有利于赔案，提高案件的赔付机率，加工润色案件事实，这对案件来说是致命的。误述事实以提高赔偿机会，也属于欺诈索赔，本案判决对于此后的保险法律实践具有很强的威慑力。保险合同约束各方始终遵守诚信原则(甚至是在海上合同签订后)。

我司位于上海的抗辩险部门给客户如下建议：

- a) 在请求赔付时，对保险人说的每一个字，都应该仔细斟酌和考虑。最好聘请律师或寻求抗辩险部门的协助，以防保险人拒赔。如果保险人彻底拒赔，不能责怪任何人。
- b) 被保险人不要夸大索赔，保险人拒赔案件合理部分的可能性是非常大的。
- c) 抗辩险部门目前正在协助客户进行救助谈判，与保险人沟通，协助客户从一开始就陈述正确事实并收集必要证据。

以上由 ANDREW LIU & CO.,LTD 编译，应以英文为准！

信息来源：Andrew Liu & Co., Ltd www.andrewliu.com.hk